

以下為本公司報告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Tel : +852 2541 5041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541 5041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敬啟者：

本行就有關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根據下文第二部編製基準所編製之財務資料於下文作出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聯交所主板」)初次上市的章程(「章程」)內。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按照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 貴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印刷服務。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貴公司根據一項集團重組(「重組」，誠如本章程附錄五「A.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4.企業重組」分節所載列)成為現組成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就 貴公司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乃因 貴公司乃新近註冊成立，及除於第二部附註1所述之重組外並無任何重大業務。組成 貴集團之所有附屬公司均以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結日。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而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公司(或倘該等公司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或成立，則大致上具有與香港私人公司相同的特質。)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地點 及法定實體類別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貴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主要業務 及經營地點	附註
1010 Group Limited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81,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i)
匯星印刷國際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印刷服務，香港	(i)
1010 Printing Asia Limited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印刷服務，香港	(i)
1010 Printing (UK) Limited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	英國，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英鎊	99%	印刷代理，英國	(ii)
Anson Worldwide Limited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	英屬維京群島， 有限公司	普通股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iii)
1010 Printing (Australia) Pty Limited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	澳洲，有限公司	普通股	2澳元	100%	提供印刷服務，澳洲	(iv)
匯星印刷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	香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港元	100%	提供印刷服務，香港	(v)

[^] 除1010 Group Limited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貴公司間接持有。

附註：

- (i) 截至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之法定財務報表由香港執業會計師均富會計師行(現為莊佰會計師行)審核，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報表則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而該等審核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而進行。上述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此統稱包含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 (ii) 該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各年之財務報表由英國註冊會計師David Howard Chartered Accountants and Registered Auditors審核。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英國及愛爾蘭)審核及根據較小實體財務報告準則(United Kingdom Generally Accepted Accounting Practice applicable to Smaller Entities)所編製。
- (iii) 該公司於二零零九年被貴集團收購。因為該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地區並無法定或本地審核規定，故概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然而，本行已審閱該公司於有關期間進行之所有相關交易，並進行本行認為就將該公司有關之財務資訊納入本報告而言屬於必要之程序。

- (iv) 該公司於二零零九年成為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該公司由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澳洲註冊會計師Phil Davis & Company審核。所有上述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澳洲審計標準進行審核,並按照適用於澳洲之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而編製。
- (v) 該公司由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香港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上述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就本報告而言,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經審核財務報表或現組成 貴集團之公司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倘適用)編製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合併全面收益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及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 連同其附註(統稱「合併財務資料」), 已根據有關財務報表按下文第二部附註1之基準編製, 以供編製用予載入章程之本報告。就編製合併財務資料而言, 本行認為無需對有關期間之有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合併財務資料亦包含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貴公司董事須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為納入本報告之評情內容負責。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 以確保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 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算。本行之責任則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 就該等合併財務資料向 閣下匯報本行之意見。

就本報告之目的而言,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就有關期間之合併財務資料進行審核。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執行必要之附加程序。

本行認為, 就本報告而言, 財務資料乃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其於有關期間之業績與現金流量。

I. 合併財務資料

1. 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5	331,240	447,343	521,989
直接經營成本		(264,339)	(336,125)	(419,538)
毛利		66,901	111,218	102,451
其他收入	7	15,022	16,918	29,504
銷售及發行成本		(42,232)	(41,807)	(46,885)
行政費用		(14,905)	(17,727)	(13,865)
其他費用		(209)	(1,917)	(546)
財務費用	8	(8,515)	(6,551)	(4,2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16,062	60,134	66,387
所得稅開支	12	(1,126)	(5,230)	(4,731)
本年度溢利		14,936	54,904	61,65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虧損		(443)	(294)	(182)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並扣除稅項		(443)	(294)	(18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4,493	54,610	61,474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公司擁有人		15,105	55,131	61,677
非控股權益		(169)	(227)	(21)
		14,936	54,904	61,65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14,777	54,858	61,495
非控股權益		(284)	(248)	(21)
		14,493	54,610	61,474

2.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5,230	166,113	199,51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1,304	41,477	59,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	17	117,777	168,134	211,336
列賬之財務資產	18	570	–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4	830	648	6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	36,451	38,558	16,134
		206,932	248,817	288,06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	20	33,630	71,492	66,865
列賬之財務負債	18	–	2,360	5,174
銀行借貸	21	49,500	54,328	83,316
融資租約負債	22	4,365	4,358	7,003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23	179,231	150,859	1,50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4	–	720	940
稅項撥備		220	84	1,744
		266,946	284,201	166,551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60,014)	(35,384)	121,51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5,216	130,729	321,029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	22	5,513	1,103	12,814
遞延稅項負債	25	2,400	7,628	10,747
		7,913	8,731	23,561
資產淨值		67,303	121,998	297,468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26	33,000	33,000	81,000
儲備	28	34,154	89,012	216,503
		<u>67,154</u>	<u>122,012</u>	<u>297,503</u>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7,154	122,012	297,503
非控股權益		149	(14)	(35)
		<u>149</u>	<u>(14)</u>	<u>(35)</u>
權益總額		<u>67,303</u>	<u>121,998</u>	<u>297,468</u>

3. 合併權益變動表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33,000	-	(7)	23,674	56,667	433	57,100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4,290)	(4,290)	-	(4,290)
與擁有人交易	-	-	-	(4,290)	(4,290)	-	(4,290)
本年度溢利	-	-	-	15,105	15,105	(169)	14,93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虧損	-	-	(328)	-	(328)	(115)	(443)
本年度 全面收益總額	-	-	(328)	15,105	14,777	(284)	14,493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33,000	-	(335)	34,489	67,154	149	67,30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85	85
與擁有人交易	-	-	-	-	-	85	85
本年度溢利	-	-	-	55,131	55,131	(227)	54,904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虧損	-	-	(273)	-	(273)	(21)	(294)
本年度							
全面收益總額	-	-	(273)	55,131	54,858	(248)	54,610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33,000	-	(608)	89,620	122,012	(14)	121,998
股本增加(附註26)	48,000	96,000	-	-	144,000	-	144,000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30,004)	(30,004)	-	(30,004)
與擁有着交易	48,000	96,000	-	(30,004)	113,996	-	113,996
本年度溢利	-	-	-	61,677	61,677	(21)	61,65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虧損	-	-	(182)	-	(182)	-	(182)
本年度其他							
全面收益總額	-	-	(182)	61,677	61,495	(21)	61,474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00	96,000	(790)	121,293	297,503	(35)	297,468

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062	60,134	66,387
調整：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09	1,917	546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18)	(45)	(1,421)
折舊	13,448	18,629	24,364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			
財務資產／負債(收益)／虧損	(458)	7,330	1,220
利息收入	(178)	(24)	(89)
融資租賃款項之利息部分	526	183	584
利息開支	7,989	6,368	3,688
出售物業、廠房或設備虧損／(收益)	318	(77)	(155)
(回撥)／計提存貨撥備	(463)	(99)	3,00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36,935	94,316	98,124
存貨(增加)／減少	(18,741)	9,926	(21,4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5,006)	(52,480)	(42,512)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830)	182	(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958)	37,862	(4,627)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			
財務負債(減少)／增加	–	(4,400)	1,59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	720	220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	(19,600)	86,126	31,331
(已付)／已退回所得稅	(402)	(138)	48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0,002)	85,988	31,379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78	24	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00	1,312	19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1,586)	(50,705)	(33,808)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70,408)	(49,369)	(33,52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82,329	(33,735)	(29,826)
已付股息	(4,290)	–	(30,004)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51,700	10,000	39,100
發行股本所等款項	–	–	21,818
償還銀行借貸	(2,200)	(5,172)	(10,112)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790)	(1,005)	(1,030)
已付融資租賃負債之資金部分	(4,242)	(4,417)	(9,644)
融資租賃款項之利息部分	(526)	(183)	(584)
	<u>121,981</u>	<u>(34,512)</u>	<u>(20,282)</u>
<i>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i>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淨額	31,571	2,107	(22,424)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880	36,451	38,558
	<u>36,451</u>	<u>38,558</u>	<u>16,134</u>

II. 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貴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按照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連同 貴公司統稱為 貴集團)已於之前部分載列。 貴公司之註冊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根據於章程附錄五中「A. 有關本公司之其他資料—4.企業重組」一節所詳列之重組，就預備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就優化 貴集團結構而言，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成為現組成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於進行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重組均涉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業務合併。因此，緊隨重組後，控股方於重組前之現存風險及利益仍然持續。由於所有參與重組之實體乃以與匯集權益相近模式受共同控制，故 貴集團乃視為及入賬為因重組所產生之持續性集團。因此，就本報告而言，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

合併財務資料經呈列，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整個有關期間或自組成 貴集團之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已一直存在(以時期較短者為準)。

作為重組之一部分，大豐興業有限公司及1010 Printing (USA) Inc. (「除外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已由 貴集團轉出至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就本報告而言，合併財務資料經編製，猶如上述轉移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即有關期間之開始日期)。據此，除外公司於有關期間之業績，以及與除外公司直接相關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已被分出及剔除於有關期間之合併財務資料之外，詳細列明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79	1,400	-
本年度虧損	(600)	(45)	(20)
資產總額	230	42	28
負債總額	(830)	(687)	(693)
負債淨額	<u>(600)</u>	<u>(645)</u>	<u>(665)</u>

所有集團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由於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並未存在，概無呈列 貴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合併財務資料已併入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編製之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為 貴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所指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近千位數。

董事認為， 貴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及居間控股公司分別為青田集團有限公司及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才庫」)。才庫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有關政策於所有年度貫徹採用。

合併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於下文之會計政策詳述。

務請注意，編製合併財務資料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時事件及行動所掌握之一切資料而按最佳判斷作出，實際結果最終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為重要之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2.2 分出政策

合併財務資料剔除除外公司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

除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乃大致上可識別及不須予以分配且除外公司經營業務之業績可以直接獲得。

2.3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 貴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益之實體。於評估 貴集團是否控制另一間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之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附屬公司於 貴集團獲轉交控制權當日起計綜合於賬目內，並於終止控制日期起計不再綜合。

所有重大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及交易之未實現收益已於合併時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已轉移資產之減值。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非控股權益乃呈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權益，與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應佔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乃於合併全面收益表作為分配 貴集團財務表現之方式獨立呈列。

2.4 外幣換算

於綜合實體之獨立財務報表內，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個別實體之功能貨。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之通行外幣匯率換算。結算該等交易及於報告日重新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匯兌損益，會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合併財務報表內，海外業務所有原先以與貴集團之呈列貨幣不同之貨幣呈列之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港元。資產與負債已按於報告日之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倘匯率並無大幅波動，收支項目已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或報告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程序而產生之任何差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且於權益內之匯兌儲備另行累計。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購置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一項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將資產達致合適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直線法根據下列年率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

傢俬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租賃裝修	20%至50%或按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電腦設備及系統	33%
汽車	20%
機器	6.6% – 20%

資產之折舊方法及估計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損益乃出售該項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其後成本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貴集團，而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獨立確認為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等所有其他成本於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屬較短期間)租賃年期按同類別自置資產之相同方法折舊。

2.6 財務資產

貴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按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將財務資產分類。於容許及適當情況，財務資產之分類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

所有財務資產於及僅於貴集團成為該工具之合約條文的一方時，方予確認。財務資產之一般購買於交易日期確認。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會按公平價值計量，倘並非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投資，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倘自投資獲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轉讓及其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i)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倘財務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初步確認後，撥入此分類之財務資產會按公平價值計量，並於損益表確認公平價值變動。公平價值乃參考活躍市場交易或(倘並無活躍市場時)使用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就有關財務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及利息收入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13所載之貴集團政策確認。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攤銷成本按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實際利息及交易成本一部分之費用。

財務資產之減值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以外之財務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以釐定有否任何客觀跡象顯示減值，而減值是根據財務資產之分類而確認。

個別財務資產之客觀減值證據包括貴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之顯著數據：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

一組財務資產之虧損事件包括顯示該組財務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減少的顯著數據。該等顯著數據包括(但不限於)該組別內應收款項之付款情況，以及與該組別資產違約有關連的國家或地方經濟情況出現不利變動。

倘有該等證據，則會按以下方式計量及確認減值虧損：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有關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按該財務資產原本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虧損金額會於減值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表確認。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關乎於確認減值後之事件，則早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將予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財務資產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倘無確認減值而原應釐定之攤銷成本。撥回金額於撥回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表確認。

就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乃直接與相應資產撇銷。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有可能但並非不能收回，則屬呆賬之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會使用撥備賬列賬。當 貴集團信納不大可能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時，則被認為屬不可收回之金額乃直接自貿易應收款項撇銷，而於撥備賬內就有關應收款項持有之任何金額會予以撥回。其後收回過往自撥備賬扣除之金額乃撥回至撥備賬。撥備賬之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過往直接撇銷之金額乃於損益確認。

2.7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而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達致現時地點和現況所產生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適用銷售開支。

當出售存貨時，存貨之賬面值乃在確認相關收益之期間支銷。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金額以及所有存貨損失乃在撇減或損失之期間支銷。任何存貨撇減之回撥金額於撥回之期間內以削減已支銷存貨金額的方式確認。

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扣除需按要求償還並構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之銀行透支。

2.9 租賃

倘 貴集團決定有關一項或一連串交易之安排將特定的一項資產或多項資產之使用權按協定期間轉移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的款項，則有關安排屬於租賃或包括租賃。有關決定乃依據對安排之實質內容之評估而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屬法定形式之租賃。

(i) 貴集團承租之資產之分類

貴集團按租賃持有而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 貴集團之資產，分類為按融資租約持有。並無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 貴集團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

(ii) 按融資租約取得之資產

倘 貴集團按融資租約取得資產之使用權，該等資產相當於租賃資產公平價值之金額或(倘屬較低金額)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初步價值」)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相關負債於扣除融資租約開支後會列作融資租約負債。

按融資租約協議持有之資產其後之會計處理方法與可資比較購入資產所用者相同。相關融資租約負債會按租金付款減融資租約支出調減。

租金付款內含之融資租約支出會按租約年期自損益表扣除，以就各會計期間之責任結餘達致大致固定之支銷率。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iii) 作為承租人之經營租約支出

倘 貴集團持有按經營租約持有之資產之使用權，根據租約所付款項會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惟倘另一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所獲租約優惠於損益表確認為所付總租金淨額之一部分。或有租金於產生之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2.10 財務負債

貴集團之財務負債包括銀行貸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融資租賃負債及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財務負債乃於 貴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開支乃根據 貴集團就借貸成本採納之會計政策（見附註2.16）確認。

財務負債於負債責任履行或註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

倘現行財務負債以由相同借款人按極為不同條款作出之另一項財務負債取代，或現行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融資租約負債

融資租約負債按初步價值減償還租約資本部分計量（見附註2.9）。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使用實際利息法於損益表內確認。

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除非 貴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延遲至報告期末至少十二個月後償債。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於個別合約或與複合財務工具分開的衍生財務工具，乃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而其後則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乃以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入賬。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乃直接計入年內損益。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此等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1 撥備

當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在目前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有關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方始確認撥備。當數額涉及重大之時間價值時，則按預期用以履行責任之開支之現值作出撥備。

所有撥備均會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目前最佳的估計。

倘不一定需要流出經濟效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款額，則有關責任將披露作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僅於一項或多項未來不確定事件（並非 貴集團可全權控制者）發生或不發生的情況下確定）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出現經濟效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

2.12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與發行股份有關之任何交易成本乃自股份溢價（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利益）中扣除，惟以股本交易之直接成本增加為限。

2.13 收益確認

收益包含銷售貨品、提供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扣除回贈及折扣）。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而能可靠地計量收益及成本（如適用）時，收益按以下基準確認：

- 印刷收入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嫁予客戶時確認。該時間一般為貨品交付及客戶收取貨品時。
-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2.14 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須進行減值檢測。無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所有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檢測減值。

減值虧損按資產於其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數額部分時即時確認為支出。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況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幣值時間價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該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就評估減值而言，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之現金流入，其可收回金額會按獨立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組別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因此，部分資產會個別檢測減值，部分則按現金產生單位檢測。

除資產賬面值將不會調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外，任何剩餘減值虧損乃按比例自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中扣除。

如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款額之估計發生有利變化，減值虧損將予以回撥，但回撥額不得超過如先前未確認減值，並計提折舊或攤銷後得出之賬面值。

2.15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貴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貴集團及僱員之供款乃按其僱員有關收入之特定百分比計算。透過損益支銷之退休福利計劃費用代表貴集團就計劃應付之供款。

計劃中的資產乃與貴集團資產分開於一個獨立管理之基金持有。貴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所作出之供款於其產生時列為開支。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貴集團居間控股公司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推行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賠償計劃，以為其僱員及董事提供酬金。

就才庫授出予貴集團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而言，所有以股份支付之賠償於貴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重新支銷，而相應金額列為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貴公司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如病假及分娩假期等非累計計薪休假於提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2.16 借貸成本

就收購、建造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借貸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的期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是指必須要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

2.17 所得稅之會計方法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現行或上個報告期間應向稅務機關支付或提出而於報告期末尚未支付之責任或索償，乃根據其有關財政期間之適用稅率及稅務法例，按照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所有即期稅務資產或負債之變動於損益表確認為稅項開支一部分。

遞延稅項乃就於報告期末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相關稅基間之暫時差額，按負債法計算。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可結轉稅項虧損及其他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惟須有應課稅溢利（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 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不計折現，按預期付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適用而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乃於損益表中確認，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股本直接扣除或計入之項目有關，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只會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

- (a) 貴集團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已確認金額對銷；及
- (b) 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

貴集團只會於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 (a) 該實體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計劃於各段未來期間（而預期在有關期間內將結清或收回大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

2.18 分部報告

貴集團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彼等就 貴集團業務組成部份的資源分配作決定，以及供彼等檢討該等組成部份的表現，而 貴集團則根據該等資料劃分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之內部財務資料的業務組成部份，乃依照 貴集團之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而釐定。

於有關期間， 貴集團僅識別提供印刷服務之一個可呈報分部。除銷售分析及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外，概無呈列分報資料。

2.19 有關連人士

就合位財務報表而言，一方可視為 貴集團之有關連人士，倘：

- (i) 該方能夠透過一家或多家中介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 貴集團或對 貴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或可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貴集團與該方同時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 貴集團之聯繫人士或 貴集團為合營方之合營公司；
- (iv) 該方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或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或為受有關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

- (v) 該方為於第(i)段所述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或為受有關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
- (vi) 該方為就 貴集團僱員或屬於 貴集團有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利益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有關人士之近親家族成員為預期於買賣實體時將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

3.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無提早應用該等準則。

貴公司董事現正評估初次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 貴公司董事初步總結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 貴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預期會對 貴集團會計政策產生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下文提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i) 財務資產

此項準則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內容有關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其減少財務資產之計量類別數目，並根據實體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對所有財務資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惟若干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 貴公司董事現正評估該項新訂立準則對 貴集團於應用首年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產生之影響。

(ii) 財務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規定大部分維持不變而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然而，對實體選擇按公平價值計量本身債務之規定則有所改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現時規定因實體本身之信貸風險有變引致公平價值變動之金額呈列作其他全面收益。此項新規定之唯一例外情況為，若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將產生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則該項負債之所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規定須識別實體本身之信貸風險有變引致之公平價值變動。

其他主要變動為消除與交付非報價股本工具掛鉤及必須以其結算之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計量之例外情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等衍生工具須按公平價值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准許若該等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時，可按成本列賬。

(iii)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有關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規定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引入。

迄今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會計期間開始首次強制執行。實體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追溯應用該準則，會計估計之變動及錯誤連同該準則之特定過渡規定於應用首年對 貴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造成影響。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對未來事件作出應為合理之預期)持續評估。

編製合併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就未來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從推算所得的會計估計通常有別於相關實際結果。以下所論述者為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的有關估計及假設：

(i)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是根據目前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而作出，並可因競爭對手因應市況變動所採取行動而顯著改變。管理層將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ii) 應收款項及墊款之估計減值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及墊款減值之政策為於適當情況，按管理層判斷評估是否可收回款項及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評估該等未償還款項最終實現與否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欠款人現行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倘貴集團欠款人之財務狀況轉壞，以致其還款能力減弱，則或須就減值作出額外撥備。

(iii) 折舊

貴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資產投入生產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貴集團擬自使用該等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期間的最佳估計。

(iv)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貴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有關稅項之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大量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計算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5. 收益

收益，亦即貴集團之營業額，指於有關期間所賺取之印刷收入。

6. 分部資料

董事已識別於有關期間 貴公司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及非流動資產分析如下：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分析如下(根據客戶所在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美國	101,172	150,758	149,169
澳洲	92,977	122,699	127,211
英國	81,577	95,240	122,886
香港(總部)	18,672	10,788	19,082
德國	15,894	25,669	39,238
新西蘭	9,212	11,685	22,771
荷蘭	8,207	8,630	13,201
比利時	–	6,328	10,202
法國	1,907	5,545	2,125
其他地區	1,622	10,001	16,104
	<u>331,240</u>	<u>447,343</u>	<u>521,989</u>

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之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33,373	160,257	195,887
香港(總部)	1,491	5,678	3,478
英國	366	98	71
澳洲	–	80	81
	<u>135,230</u>	<u>166,113</u>	<u>199,517</u>

7.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淨外匯兌換之收益	–	9,683	9,619
銷售廢紙及副產品之收益	11,466	7,068	17,724
供應商賠償	1,800	–	–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收益	458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18	45	1,421
利息收入	178	24	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77	155
其他	602	21	496
	<u>15,022</u>	<u>16,918</u>	<u>29,504</u>

供應商賠償為由於供應商送達之貨品質量欠佳及有關送達遞延而向 貴集團賠償之款項。

8.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當中包含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790	1,005	1,030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7,199	5,363	2,658
融資租約支出	526	183	584
	<u>8,515</u>	<u>6,551</u>	<u>4,272</u>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87	285	40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09	1,917	546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161,982	227,438	263,280
包括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463)	(99)	3,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	13,448	18,629	24,364
匯兌虧損／(收益)	7,224	(9,683)	(9,6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318	(77)	(155)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負債(收益)／虧損	(458)	7,330	1,220
有關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之經營租約 所付最低租金	4,544	6,871	8,606
員工成本(附註11)	15,966	15,129	16,070
	<u>15,966</u>	<u>15,129</u>	<u>16,070</u>

附註：

折舊開支22,08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9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923,000港元)及2,28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4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25,000港元)已分別計入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

10. 董事酬金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酬金

於有關期間，現組成 貴集團之公司已付或應付 貴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福利供款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之股份 支付款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楊士成先生	-	500	250	-	180	930
劉竹堅先生	-	-	-	-	-	-
蔡清錦女士	-	-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楊家聲先生	-	-	-	-	-	-
李效良教授	-	-	-	-	-	-
徐景松先生	-	-	-	-	-	-
吳麗文博士	-	-	-	-	-	-
	<u>-</u>	<u>500</u>	<u>250</u>	<u>-</u>	<u>180</u>	<u>930</u>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楊士成先生	-	500	250	-	-	750
劉竹堅先生	-	-	-	-	-	-
蔡清錦女士	-	-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楊家聲先生	-	-	-	-	-	-
李效良教授	-	-	-	-	-	-
徐景松先生	-	-	-	-	-	-
吳麗文博士	-	-	-	-	-	-
	<u>-</u>	<u>500</u>	<u>250</u>	<u>-</u>	<u>-</u>	<u>750</u>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福利供款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 之股份 支付款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楊士成先生	-	-	-	-	-	-
劉竹堅先生	-	-	-	-	-	-
蔡清錦女士	-	-	-	-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楊家聲先生	-	-	-	-	-	-
李效良教授	-	-	-	-	-	-
徐景松先生	-	-	-	-	-	-
吳麗文博士	-	-	-	-	-	-
	<u>-</u>	<u>-</u>	<u>-</u>	<u>-</u>	<u>-</u>	<u>-</u>
	<u><u>-</u></u>	<u><u>-</u></u>	<u><u>-</u></u>	<u><u>-</u></u>	<u><u>-</u></u>	<u><u>-</u></u>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乃按照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15所載列之會計政策計量。根據才庫(居間控股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 貴公司董事之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開支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7。

於有關期間，並無 貴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 貴集團亦並無支付酬金予 貴公司董事，作為吸引彼等加入 貴集團或於加入 貴集團時之報酬又或作為離職補償。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位董事，彼之酬金已於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反映。於有關期間應付其餘四位、五位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537	3,218	3,406
酌情花紅	713	725	7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84	36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132	132	216
	<u>5,418</u>	<u>4,159</u>	<u>4,413</u>
	<u><u>5,418</u></u>	<u><u>4,159</u></u>	<u><u>4,413</u></u>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酬金範圍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5	1
1,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u>2</u>	<u>-</u>	<u>3</u>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五位最高薪人士，作為吸引彼等加入貴集團或於加入貴集團時之報酬又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4,895	14,237	14,892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197	326	62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874</u>	<u>566</u>	<u>552</u>
	<u>15,966</u>	<u>15,129</u>	<u>16,070</u>

12.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各個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撥備。海外所得稅乃按貴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根據百慕達及英屬維京群島之規則及規例，貴公司及Anson Worldwide Limited並不須要繳付百慕達或英屬維京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26	90	1,811
過往年度撥備過少	<u>1</u>	<u>-</u>	<u>-</u>
	227	90	1,811
海外利得稅			
本年度	14	-	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7)</u>	<u>(88)</u>	<u>(202)</u>
	7	(88)	(199)
遞延稅項(附註25)			
本年度	978	5,228	3,119
稅率扣減所產生	<u>(86)</u>	<u>-</u>	<u>-</u>
	<u>892</u>	<u>5,228</u>	<u>3,119</u>
	<u>1,126</u>	<u>5,230</u>	<u>4,731</u>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對照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062	60,134	66,387
名義稅項，按有關課稅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2,634	9,892	10,906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493)	(240)	(2,249)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055	894	476
不可按50:50安排課稅溢利之稅務影響	(978)	(5,228)	(4,200)
稅率扣減所產生期初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86)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	(88)	(202)
所得稅開支	1,126	5,230	4,73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頒佈法例削減利得稅率，由17.5%減至16.5%，並於同一年度生效。據此，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即期及遞延稅項已採用新稅率16.5%計算。於有關期間，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13.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4,290	-	30,004

有關期間之股息代表由1010 Group Limited於重組前宣派之股息。因股息率及獲派股息之股份數目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14. 每股盈利

因重組及於上文附註1所述以合併基準編製有關期間之業績，將每股盈利納入本報告並無意義，亦因此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94	881	14,405	2,661	1,256	78,909	99,606
累計折舊	(511)	(222)	(6,236)	(747)	(520)	(12,808)	(21,044)
賬面淨值	<u>983</u>	<u>659</u>	<u>8,169</u>	<u>1,914</u>	<u>736</u>	<u>66,101</u>	<u>78,562</u>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83	659	8,169	1,914	736	66,101	78,562
匯兌差額	(28)	-	-	(9)	(115)	-	(152)
添置	591	859	14,654	1,316	129	54,037	71,586
出售	(45)	-	(213)	-	-	(1,060)	(1,318)
折舊	(358)	(276)	(4,043)	(1,164)	(325)	(7,282)	(13,448)
期末賬面淨值	<u>1,143</u>	<u>1,242</u>	<u>18,567</u>	<u>2,057</u>	<u>425</u>	<u>111,796</u>	<u>135,230</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75	1,740	28,408	3,958	1,211	131,517	168,809
累計折舊	(832)	(498)	(9,841)	(1,901)	(786)	(19,721)	(33,579)
賬面淨值	<u>1,143</u>	<u>1,242</u>	<u>18,567</u>	<u>2,057</u>	<u>425</u>	<u>111,796</u>	<u>135,230</u>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143	1,242	18,567	2,057	425	111,796	135,230
匯兌差額	15	-	4	9	14	-	42
添置	208	765	6,775	3,901	601	38,455	50,705
出售	(5)	(5)	-	(2)	(237)	(986)	(1,235)
折舊	(426)	(437)	(3,176)	(1,415)	(134)	(13,041)	(18,629)
期末賬面淨值	<u>935</u>	<u>1,565</u>	<u>22,170</u>	<u>4,550</u>	<u>669</u>	<u>136,224</u>	<u>166,113</u>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81	2,496	35,187	7,862	1,090	168,703	217,519
累計折舊	(1,246)	(931)	(13,017)	(3,312)	(421)	(32,479)	(51,406)
賬面淨值	<u>935</u>	<u>1,565</u>	<u>22,170</u>	<u>4,550</u>	<u>669</u>	<u>136,224</u>	<u>166,113</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35	1,565	22,170	4,550	669	136,224	166,113
匯兌差額	3	-	1	2	(3)	-	3
添置	1,268	702	5,454	657	545	49,182	57,808
出售	-	(5)	-	-	(3)	(35)	(43)
折舊	(558)	(570)	(4,127)	(2,076)	(218)	(16,815)	(24,364)
期末賬面淨值	<u>1,648</u>	<u>1,692</u>	<u>23,498</u>	<u>3,133</u>	<u>990</u>	<u>168,556</u>	<u>199,517</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52	3,191	40,643	8,522	1,521	217,832	275,161
累計折舊	(1,804)	(1,499)	(17,145)	(5,389)	(531)	(49,276)	(75,644)
賬面淨值	<u>1,648</u>	<u>1,692</u>	<u>23,498</u>	<u>3,133</u>	<u>990</u>	<u>168,556</u>	<u>199,517</u>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賬面淨值分別17,309,000港元、15,654,000港元及37,615,000港元。

16.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料	40,266	30,373	44,259
在製品	11,243	11,514	19,422
製成品	876	572	206
	<u>52,385</u>	<u>42,459</u>	<u>63,887</u>
減：存貨撥備撥回	(1,081)	(982)	(3,982)
	<u>51,304</u>	<u>41,477</u>	<u>59,905</u>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撥回463,000港元及99,000港元於之前年度作出之撥備。該等撥備乃因相關存貨已高於成本出售而獲得解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作出3,000,000港元之存貨撥備。該等款項乃於全面收益表中計入「直接經營開支」。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93,326	163,000	189,67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15)	(2,006)	(1,131)
	<u>93,111</u>	<u>160,994</u>	<u>188,547</u>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24,666	7,140	22,789
	<u>117,777</u>	<u>168,134</u>	<u>211,33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7,000澳元（相當於9,536,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已質押予一間銀行，作為銀行借貸之抵押。

貴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有關金額自開始起計於短期間內屆滿，故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539	215	2,006
年內撇銷之金額	(15)	(81)	-
已確定減值虧損	209	1,917	546
減值虧損撥回	(518)	(45)	(1,421)
於年末結餘	<u>215</u>	<u>2,006</u>	<u>1,131</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面對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按個別及綜合基準檢視應收款項的減值證據。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分別已釐定貿易應收款項中的215,000港元、2,006,000港元及1,131,000港元為減值，故分別已確認減值虧損209,000港元、1,917,000港元及546,000港元。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屬已拖欠或逾期付款並面臨財政困難之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於各報告期間按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9,445	48,503	49,773
31至60天	17,300	27,875	33,653
61至90天	11,984	22,299	23,376
91至120天	14,071	23,840	27,191
121至150天	17,507	27,594	31,826
151天至180天	1,962	10,883	19,334
181天至210天	230	-	3,238
超過210天但少於1年	539	-	156
超過1年	73	-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93,111</u>	<u>160,994</u>	<u>188,547</u>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45天至180天之信貸期。

貴集團並無就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作為擔保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之抵押品。

此外，於各報告期末，部份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逾期未付。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並非逾期未付亦無減值	58,862	130,470	133,036
逾期未付為1至30日	14,426	15,400	39,366
逾期未付為31至90日	19,128	14,766	15,571
逾期未付為超過90日但未超過1年	695	358	574
	34,249	30,524	55,511
	<u>93,111</u>	<u>160,994</u>	<u>188,547</u>

並無逾期未付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並無近期的逾期未付記錄。

已逾期未付惟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來自不同層面的客戶有關，該等客戶於貴集團擁有良好的信貸記錄。根據過往信貸記錄，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仍視作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為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8.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

與擬持作買賣之外匯遠期合約有關，其公平價值已按合併財務資料附註33(f)所述計量。

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u>36,451</u>	<u>38,558</u>	<u>16,134</u>

於有關期間，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息率賺取利息。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878	52,874	39,560
其他應收款項及應計開支	16,752	18,618	27,305
	<u>33,630</u>	<u>71,492</u>	<u>66,865</u>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7,195	23,212	24,601
31至60天	4,513	17,454	9,701
61至90天	4,535	7,180	3,079
91至120天	-	4,042	836
120天以上	635	986	1,343
	<u>16,878</u>	<u>52,874</u>	<u>39,560</u>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為0至90天。所有款項屬短期性質，因此，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面值於其公平價值相若。

21. 銀行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計息貸款	<u>49,500</u>	<u>54,328</u>	<u>83,316</u>

計息銀行借貸包括定期貸款，其條款賦予借款人無條件權利，按彼等酌情決定於任何時間要求還款。概無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定期貸款中載有須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部份而分類為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之流動負債。

根據貸款協議所訂之還款日期，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到期還款之銀行借貸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5,172	18,846	31,624
於第二年內到期	8,846	13,790	21,624
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	35,482	21,692	30,068
全數於五年內到期	<u>49,500</u>	<u>54,328</u>	<u>83,316</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之本金為51,700,000港元。該等借貸乃於五年內透過每月供款償還，並以才庫(貴公司附屬公司1010 Group Limited之居間控股公司)及其少數權益股東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包括(1)承前自二零零八年之未償還銀行貸款(見上文)；及(2)須於一年內償還之10,000,000港元短期循環信貸融資，乃以附追索權的1,467,000澳元(二零零八年：零)相關讓售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包括：(i)承前自二零零八年銀行貸款(見上文)；(ii)須於一年內償還之10,000,000港元短期循環信貸融資；及(iii)總本金額為39,100,000港元之數筆新銀行貸款，當中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作保證人的信貸保證計劃項下的12,000,000港元銀行貸款。該等銀行貸款須於三年至五年內每月分期還款。所有銀行借貸是以才庫(貴公司附屬公司1010 Group Limited之居間控股公司)及其少數權益股東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該等公司抵押將於上市後解除。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貸款於之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2.78%至6.34%、2.05%至2.35%及2.15至2.24%。

22. 融資租賃負債

貴集團之融資租約責任之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555	4,434	7,434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597	1,102	13,190
	<u>10,152</u>	<u>5,536</u>	<u>20,624</u>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274)	(75)	(807)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u><u>9,878</u></u>	<u><u>5,461</u></u>	<u><u>19,817</u></u>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365	4,358	7,003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513	1,103	12,814
	<u>9,878</u>	<u>5,461</u>	<u>19,817</u>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計入流動負債之部分	(4,365)	(4,358)	(7,003)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非即期部份	<u><u>5,513</u></u>	<u><u>1,103</u></u>	<u><u>12,814</u></u>

貴集團就各種不同項目之機器及汽車訂立融資租約，租期為三至五年。該等租約並無續約選擇或任何或然租金規定。

融資租賃負債實際上是以相關資產作抵押，原因為倘若貴集團未有如期還款，租賃資產之權利將會復歸予出租人。

23.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結餘為無抵押、按3%年利率計息（二零零九年：3%；二零零八年：5%），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000港元乃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除外。

24.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該結餘乃非買賣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遞延稅項負債

於有關期間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	4,016	(2,508)	1,508
於損益表扣除／(抵免)	<u>2,666</u>	<u>(1,774)</u>	<u>892</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682	(4,282)	2,400
於損益表扣除	<u>3,734</u>	<u>1,494</u>	<u>5,228</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416	(2,788)	7,628
於損益表扣除	<u>331</u>	<u>2,788</u>	<u>3,119</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0,747</u></u>	<u><u>-</u></u>	<u><u>10,747</u></u>

加速稅項折舊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評稅基準之間於各報告期間末之短暫差額。於損益中支銷之加速稅項折舊變幅由二零零九年約3,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約300,000港元，乃因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申報之稅項減值撥備減少。

26. 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10,000,000股普通股。1股普通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貴公司股本之詳情列明於招股章程「股本」一節。

就本報告而言，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貴集團股本指1010 Group Limited (其為其他組成貴集團公司之控股公司)之於各報告期末之股本，現列明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1港元之2,000,000,000股普通股			
(二零零九年：每股0.1港元之500,000,000股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每股1港元之50,000,000股普通股)	<u>50,000</u>	<u>5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81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九年：33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八年：33,000,000股每股1港元之普通股)	<u>33,000</u>	<u>33,000</u>	<u>81,000</u>

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之特別決議案，1010 Group Limited法定股本中50,000,000股每股1港元之普通股分拆為5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因此，其已發行股本中33,000,000股每股1港元之普通股分拆為33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之特別決議案，1010 Group Limited之法定股本已透過增設1,5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由50,00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48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已按每股0.3港元發行予兩名現有股東。407,273,000股普通股乃由Recruit (BVI) Limited (1010 Group Limited之直接控股公司) 認購，而122,182,000港元之所得款項乃透過其與才庫媒體集團有限公司之來往賬戶所支付。其餘72,727,000股普通股由陳晃枝先生(1010 Group Limited其中一位少數權益股東) 認購，而21,818,000港元之所得款項乃以現金結算。該等普通股與當時現有股份於各方面具有同等地位。

27.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才庫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項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屆滿。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獎勵對才庫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才庫集團」) 作出貢獻之參與者，以及鼓勵參與者為才庫集團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致力提高才庫集團及其股份之價值。董事會可酌情向才庫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僱員，以及才庫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才庫股份，認購價將不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才庫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不論授出之購股權的數目多寡)。購股權之歸屬條件為承授人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至購股權行使期開始之日為止的期間，須為才庫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或才庫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顧問及服務供應商。購股權可於才庫董事會提出授予任何特定購股權之建議時所釐定並通知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而行使期之屆滿日期概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將以發行才庫普通股支付。除才庫普通股外，才庫集團並無任何購回或支付購股權之法定或推定責任。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二零零八年(a)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0.93
二零零八年(b)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0.93
二零一零年(a)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1.60
二零一零年(b)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1.60
二零一零年(c)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1.636
二零一零年(d)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1.636

下表為 貴公司董事及 貴集團僱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持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變動：

承授人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蔡清錦女士	二零零八年(a)	-	300,000	300,000	
	二零零八年(b)	-	300,000	300,000	
僱員	二零零八年(a)	-	2,100,000	2,100,000	
	二零零八年(b)	-	2,100,000	2,100,000	
合計		<u>-</u>	<u>4,800,000</u>	<u>4,800,000</u>	
承授人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蔡清錦女士	二零零八年(a)	300,000	-	300,000	
	二零零八年(b)	300,000	-	300,000	
僱員	二零零八年(a)	2,100,000	(900,000)	1,200,000	
	二零零八年(b)	2,100,000	(900,000)	1,200,000	
合計		<u>4,800,000</u>	<u>(1,800,000)</u>	<u>3,000,000</u>	
承授人	購股權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內授出	本年內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楊士成先生	二零一零年(c)	-	600,000	-	600,000
	二零一零年(d)	-	600,000	-	600,000
蔡清錦女士	二零零八年(a)	300,000	-	-	300,000
	二零零八年(b)	300,000	-	-	300,000
	二零一零年(c)	-	300,000	-	300,000
	二零一零年(d)	-	300,000	-	300,000
僱員	二零零八年(a)	1,200,000	-	(300,000)	900,000
	二零零八年(b)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零年(a)	-	525,000	-	525,000
	二零一零年(b)	-	525,000	-	525,000
	二零一零年(c)	-	750,000	-	750,000
二零一零年(d)	-	750,000	-	750,000	
合計		<u>3,000,000</u>	<u>4,350,000</u>	<u>(300,000)</u>	<u>7,050,000</u>

附註：

- (i) 才庫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即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期前的營業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分別為0.88港元、1.60港元及1.62港元。

- (ii)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計量之公平價值分別約為818,000港元、399,000港元及1,032,000港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時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八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三日
預期波幅(根據由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至授出日期才庫股份收市價之年度歷史波幅)	46.71%	43.64%	43.60%
預期年期(以年計)	4	4	4
無風險利率(為外匯基金票據於授出日期之概約收益率)	3.320%	1.298%	1.298%
預期股息率	<u>8.60%</u>	<u>5.00%</u>	<u>4.94%</u>

基於上述定價模式所計量之公平價值，合共197,000港元、326,000港元及626,000港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開支已分別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損益表。就由才庫授予 貴公司董事及 貴集團僱員之購股權而言，才庫根據相關計劃於歸屬期間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向 貴集團重新支銷。

預期才庫之購股權計劃不會對 貴集團產生持續財務影響，因為才庫於上市後不會向 貴集團支取費用。

28. 儲備

貴集團儲備於有關期間之變動載於本報告之合併權益變動表。

29.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未來最低租金總額之應付期滿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027	6,758	7,78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276	27,274	26,273
五年後	28,963	28,698	—
	<u>54,266</u>	<u>62,730</u>	<u>34,061</u>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多項物業及生產設施。該等租賃初步為期介乎一至十年，可選擇於到期日或 貴集團與各業主／承租人雙方同意之日期重續租賃及重新磋商條款。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30. 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 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15,320	30,987	16,334

31.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貴集團分別向其居間控股公司透過往來賬戶支付7,199,000港元、5,363,000港元及2,658,000港元之利息開支，而該等金額按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列賬。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就於租賃開始時之總資本值為2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10 Group Limited按每股0.3港元發行480,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予才庫集團及另一名現有股東，以增加其已發行股本。由才庫集團支付之122,182,000港元透過其經常賬戶結算並計入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由另一名現有股東支付之21,818,000港元乃以現金支付。

32.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貴公司與屬貴公司有有關連人士之附屬公司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而並無於本附註內披露。除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3及24或於本報告另文所披露者外，貴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於有關期間進行之其他重大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有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居間控股公司				
才庫	利息開支(i)	7,199	5,363	2,658
	已付管理費用(ii)	-	1,200	1,500
同系附屬公司				
才庫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已付電腦服務費用(iii)	360	480	1,2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v)	52	3,000	-
才庫管理有限公司	已付電腦服務費用(iii)	60	60	35
	已付行政服務費用(iii)	360	1,200	1,800
1010 Printing (USA) Inc.	已付佣金(iv)	79	1,400	-
才庫廣告有限公司	印刷收入(v)	60	104	50
卓越出版社有限公司	印刷收入(v)	-	41	-

- (i) 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息開支乃根據未償還貸款結餘按年利率5-7%、3%及3%支銷，乃按才庫集團之借貸成本而釐定。
- (ii) 支付予才庫之管理費用，主要指才庫所招致之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開支，主要按成本償還基準分配。員工成本按以下基準分配予 貴集團：(i)才庫董事花費於管理印刷業務上之估計時間；及(ii)才庫董事之實際時薪（按彼等之實際薪酬而計算）。其他一般開支按分配至印刷業務之該等才庫董事之薪酬佔才庫董事之薪酬總額之百分比（二零零八年：5%；二零零九年：25%；二零一零年：30%）而分配。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開支之款項已向 貴集團支付作管理費用。於二零零八年並無向 貴集團支付管理費用，乃因涉及之金額並不重大。
- (iii) 於有關期間，才庫資訊科技有限公司（「RIT」）提供資訊科技服務，而才庫管理有限公司（「RMS」）提供一般行政服務。RIT及RMS所招致之成本主要為員工薪金。與管理費用類近，該兩間公司之相關員工薪金按成本償還基準分配予 貴集團。尤其是，RIT及RMS之員工成本按以下基準分配予 貴集團：(i) RIT及RMS員工花費於提供相關服務上之估計時間；及(ii) RIT及RMS員工之實際時薪（按彼等之實際薪酬而計算）。RIT及RMS之其他一般開支按分配至印刷業務之該等RIT及RMS之員工成本佔RIT及RMS之員工成本總額之百分比（二零零八年：10%；二零零九年：25%；二零一零年：35%）而分配。已分配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開支總額其後由RIT及RMS分拆，並向 貴集團分別支付作電腦服務費用及行政服務費用。
- (iv) 支付予1010 Printing (USA) Inc.之佣金，乃根據1010 Printing (USA) Inc.產生之銷售額之10%作基準。
- (v) 印刷收入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現行市價作基準。

董事認為，有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貴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將於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終止。

(b)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 貴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付予該等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資料附註10(a)。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價值計量

貴集團因本身之活動而面對不同的財務工具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應對金融市場的不確定因素以及通過密切監察各類別的風險而致力減輕 貴集團財務表現可能受到的潛在不利影響。

貴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會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來管理 貴集團源自 貴集團之經營及投資業務的各種風險。一般而言， 貴集團會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行適當措施。與該等財務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財務工具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於財務工具條款下之責任而導致 貴集團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貴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在日常營運範圍內向客戶提供信貸。 貴集團之財務資產概要載於下文附註33(f)。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首五大客戶佔有關期間總銷售乃少於34%。就此而言， 貴集團密切監察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避免信貸風險過份集中。

貴集團亦不斷評估其客戶之信貸風險，以確保授出之信貸額適當。 貴集團按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的評估給予客戶信貸條款。此外， 貴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檢討其各項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撥備。 貴集團一直沿用以往年度之信貸政策並認為有關政策一直有效地 貴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控制在理想水平。有關 貴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面對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乃載於合併財務資料附註17。

貴集團於多家銀行存放現金。由於 貴集團大部份銀行存款是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具信譽之主要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b)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

貴集團之銷售交易主要以美元(「美元」)、澳元(「澳元」)及港元列值，亦有開支及資本開支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列值。 貴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以外幣列值，主要為美元、澳元及人民幣。

為減輕匯率波動之影響， 貴集團持續評估及監察面對之外幣風險。年內， 貴集團管理層已於需要時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來對沖外匯風險。

以外幣列值之財務資產的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澳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44	8,950	3,8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718	2	1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7,667)	–
	<u>10,554</u>	<u>1,285</u>	<u>3,971</u>
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	1,245	–	(1,000)
	<u>11,799</u>	<u>1,285</u>	<u>2,971</u>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澳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153	500	7,5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35	3	5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2)	(2,879)	–
	<u>12,626</u>	<u>(2,376)</u>	<u>8,132</u>
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	4,417	–	(4,500)
	<u>17,043</u>	<u>(2,376)</u>	<u>3,632</u>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澳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476	–	6,24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23	3	20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7)	(3,303)	(94)
	<u>13,572</u>	<u>(3,300)</u>	<u>6,353</u>
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金額	992	–	(6,153)
	<u>14,564</u>	<u>(3,300)</u>	<u>200</u>

下表說明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 貴集團之翁年度除所得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與 貴集團實體之功能課幣兌換相關外幣之外匯率變動之敏感度分析。外幣匯率之百分比變動乃內部向主要管理層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比率，亦指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作出之最佳評估。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所面對外幣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外幣匯率百分比變動於本年初發生並於整個年度維持不變而釐定。外幣匯率變動對貴集團權益之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外幣匯率 上升/ (下跌)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外幣匯率 上升/ (下跌)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外幣匯率 上升/ (下跌)	對除稅後 溢利及 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美元	1% (1%)	914 (914)	0.01% (0.01%)	13 (13)	0.2% (0.2%)	230 (230)
人民幣	6% (6%)	85 (85)	0.3% (0.3%)	(8) 8	2.9% (2.9%)	(112) 112
澳元	24% (24%)	3,814 (3,814)	34% (34%)	8,027 (8,027)	10% (10%)	141 (141)

外幣匯率風險於有關期間視乎海外交易之數量而變動，惟上述分析應可代表貴集團面對之貨幣風險。

(c) 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無任何大額的浮息或定息但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惟不包括於銀行持有之存款、若干銀行借貸、融資租賃負債及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故貴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於有關期間，銀行現金按浮動利率(建基於每日存款利率)計息。銀行不時公佈的利率變動應不會對貴集團造成重要影響。貴集團就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集中的財資政策，致力減低貴集團整體利息開支。銀行借貸、融資租賃負債及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之還款條款分別載於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1、22及23。

於有關期間，管理層認為，由於面對之利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毋須以利率掉期來對沖面對之利息風險。

(d)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諾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21,51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流動負債淨額35,38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流動負債淨額60,014,000港元)，而資產淨值為297,46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1,99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7,303,000港元)。董事認為，貴集團面對之流動資金風險有限。

下表詳列出貴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之尚餘合約到期情況，此乃根據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若為浮動利率，則為根據報告期末之即期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貴集團可能需要付款之最早日期而得出。

具體來說，若定期貸款中包含須應要求還款之條款，而有關條款可由銀行以其唯一酌情權行使，則分析會顯示根據實體須付款之最早期間而產生的現金流出，猶如銀行會援引即時催收貸款之無條件權利。

	賬面值 千港元	總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 三個月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 三個月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865	66,865	66,865	-	-
受限於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					
定期貸款	83,316	83,316	83,316	-	-
融資租約負債	19,817	20,624	2,686	4,748	13,190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1,509	1,509	1,509	-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40	940	940	-	-
	<u>172,447</u>	<u>173,254</u>	<u>155,316</u>	<u>4,748</u>	<u>13,190</u>
衍生財務負債					
總已結算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出	(5,174)	(5,174)	(3,166)	(2,008)	-
	<u>(5,174)</u>	<u>(5,174)</u>	<u>(3,166)</u>	<u>(2,008)</u>	<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492	71,492	71,492	-	-
受限於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					
定期貸款	54,328	54,328	54,328	-	-
融資租約負債	5,461	5,536	1,115	3,319	1,102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150,859	150,859	150,859	-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720	720	720	-	-
	<u>282,860</u>	<u>282,935</u>	<u>278,514</u>	<u>3,319</u>	<u>1,102</u>
衍生財務負債					
總已結算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入	160	160	-	160	-
－現金流出	(2,520)	(2,520)	(2,520)	-	-
	<u>(2,360)</u>	<u>(2,360)</u>	<u>(2,520)</u>	<u>160</u>	<u>-</u>

	賬面值 千港元	總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 三個月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 三個月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財務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630	33,630	33,630	-	-
受限於須應要求還款條款之 定期貸款	49,500	49,500	49,500	-	-
融資租約負債	9,878	10,152	1,139	3,416	5,597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179,231	179,231	179,231	-	-
	<u>272,239</u>	<u>272,513</u>	<u>263,500</u>	<u>3,416</u>	<u>5,597</u>

下表概列附有須應要求還款之條款的定期貸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時間表作出之到期分析。有關金額包括運用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因此，此等金額高於上列到期分析中「應要求」時間類別中披露之金額。計及 貴集團之財務狀況， 貴公司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將行使要求即時還款的酌情權。 貴公司董事相信，有關定期貸款將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而償還。

	賬面值 千港元	總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於 三個月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超過 三個月 但於一年內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根據還款時間表受限於須應要求 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316	86,191	16,664	16,281	53,246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328	56,147	11,515	8,169	36,463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00	52,549	1,567	4,663	46,319

(e) 公平價值

貴公司董事認為，由於 貴集團流動財務資產及負債屬即期或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f) 按類別劃分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確認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乃分類如下。有關財務工具之分類對其後計量之影響，請參閱附註2.6及2.10之說明。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570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777	168,134	211,336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30	648	688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451	38,558	16,134
	<u>155,628</u>	<u>207,340</u>	<u>228,158</u>
財務負債			
流動負債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	2,360	5,17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630	71,492	66,865
— 銀行借貸	49,500	54,328	83,316
— 融資租約負債	4,365	4,358	7,003
—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款項	179,231	150,859	1,509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720	940
非流動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融資租約負債	5,513	1,103	12,814
	<u>272,239</u>	<u>285,220</u>	<u>177,621</u>

下表呈列根據公平價值架構，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資料。此架構根據計量此等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所使用的主要資料輸入的相對可靠性，將財務資產及負債劃分為三層的組別。公平價值架構分為以下各層：

- 第1層：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作調整）；
- 第2層：就資產或負債而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可觀察的資料輸入（不包括第1層所包含的報價）；及
- 第3層：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而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資料輸入（無法觀察的資料輸入）。

一項財務資產或負債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平價值架構內的層次，應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次資料輸入值。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價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乃劃分為以下的公平價值架構：

		二零零八年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遠期外幣匯兌合約	附註	—	570	—	570
淨公平價值		—	570	—	570
		二零零九年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遠期外幣匯兌合約	附註	—	2,360	—	2,360
淨公平價值		—	2,360	—	2,360
		二零一零年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遠期外幣匯兌合約	附註	—	5,174	—	5,174
淨公平價值		—	5,174	—	5,174

用於計量公平價值之方法及估值技術與以往的報告期間相比並無改變。

附註：若衍生工具是於交易所或流通的場外市場買賣，貴集團會使用報告日的收市價。一般而言，由於遠期合同之訂定乃用作對沖貨幣風險，不作投機用途，貴集團訂立的衍生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有關合約的公平價值是以一種將使用可觀察市場資料輸入（即市場匯率及利率）（第2層）最大化之估值技術來估計。貴集團訂立的衍生工具大部份納入第2層之內，由遠期外匯合約組成。

34. 資本管理政策及程序

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是：

- 確保 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人創造利益；
- 支持 貴集團之穩定發展及成長；及
- 提供資本以加強 貴集團之風險管理能力。

貴集團定期主動的審視並管理其資本架構，確保資本架構和股東回報可達致最佳水平，當中會考慮 貴集團未來的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以及預計盈利能力、預計營運現金流量、預計資本開支以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 貴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

就資本管理而言，管理層將總權益視作資本。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金額分別約為67,303,000港元、121,998,000港元及297,468,000港元，經考慮預計資本開支及預計策略投資機會，管理層認為已達致最佳水平。

III. 報告期後事項

下列事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

- (a) 貴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每股0.01港元之10,000,000股普通股，當中1股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發行及配發予Recruit (BVI) Limited。
- (b)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1010 Group Limited與Recruit (BVI) Limited訂定協議，以1港元代價轉讓其於大豐興業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予Recruit (BVI) Limited。
- (c)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1010 Group Limited宣派20,000,000港元特別股息，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派付。
- (d)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透過開設9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貴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上升至10,000,000港元。
- (e)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貴公司與1010 Group Limited之股東訂定股份互換協議，以收購1010 Group Limited之全部股本。貴公司發行374,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予1010 Group Limited作為代價。自此，貴公司成為現時貴集團旗下公司之控股公司。

IV.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任何現組成貴集團之公司概無編製有關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其後任何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 台照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歐耀均
執業證書號碼P05018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